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4樓北區
承辦人：林雨潔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1234
傳真：27251989
電子信箱：yclin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0535668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師參與行政作業原則及申請表各1份(35668100A00_ATTCH1.doc、3566810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為甄選105學年度資訊教育科參與行政訓練教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府教育局辦理教師參與行政訓練作業原則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育政策制訂及教育行政工作之推展，更符合學校教育環境現況，請貴校於公開會議轉知所屬服務滿3年之合格教師（本局將優先遴薦調訓侯用校長或主任），如有意願於105學年度至本局資訊教育科參與行政訓練，請於105年6月20日（星期一）前傳送「參與行政訓練申請表」等相關資料至本局資訊教育科林雨潔股長收，電子信箱（yclin@mail.taipei.gov.tw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建安國小 1050606



QTAA10530447900